

证券代码：833535

证券简称：新青年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 杭州新青年歌舞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3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杭州新青年歌舞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9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张钊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管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现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总

结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的工作情况及公司的经营情况。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现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进行财务决算分析汇报。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详细分析讨论公司 2025 年度的业绩情况，现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关于 2025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总经理工作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现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关于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总

结 2025 年度公司的经营情况及经理层工作情况，以及 2026 年度的工作计划。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现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全面总结公司 2025 年年度经营及运行情况。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等公司规范制度的规定，为对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作详细安排，现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关于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杭州新青年歌舞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同意续聘任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杭州新青年歌舞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运营情况，拟于 2026 年 5 月 1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信息豁免披露内部审批程序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基于全国股转公司对挂牌公司豁免信息披露审核流程的优化对公司信息豁免披露制定内部审批程序。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杭州新青年歌舞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公告编号：2026-006

---

杭州新青年歌舞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